

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448桃園市平鎮區環南路300號
承辦人：設備組長 余貞儀
電話：(03)4918239#240
電子信箱：yu55491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中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日
發文字號：興國教字第1110002719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439644X_111000271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本市111年中小學發明展選拔暨展覽會」一案，請貴校派員參加發明展教師研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政府教育局111年3月7日桃教資字第1110019267號函。

二、旨案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1年5月13日(星期五)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(二)地點：本校一樓視聽教室。

(三)研習講師：國立聯合大學徐義權副教授。

三、請本市各公私立國中小推派至多1名教師(承辦組長或參加教師)參與，參加人員請至本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(<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Index.aspx>)登入系統報名(活動編號：J00025-220400004)，全程參予者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請惠予參與人員於課務自理原則下公(差)假登記。

四、實體課程請配合中央防疫指引，參與教師入校請配合量測體溫並全程配戴口罩。活動辦理形式會因疫情發展有所調

教務處 111/05/02 12:20



1110003048

有附件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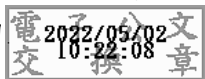
整，請務必自行留意活動公告。

五、本發明展訂於111年9月14日(星期三)起至111年9月30日(星期五)止開放初審線上報名及紙本資料送件，請本市各公私立國中小踴躍報名參加。報名相關事宜請參閱實施計畫。

六、檢附教師研習時間表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

裝

訂

線

